

是「棄」還是「留」？ 什麼影響了康熙的決定？

王應文

（康熙 22 年）十二月初一日，（施）琅往福省，與部堂、督、撫會議臺灣棄留。眾以留恐無益，棄虞有害，各議不一。琅遂決議主留，提疏曰：「題為恭陳臺灣棄留之利害……」。聖祖覽琅疏，下部議。議：今改為臺灣府，轄三縣……。議上，奉旨：「依議」。遂收入版圖……。¹

上文引自 18 世紀初（1704 年）康熙朝江日昇所作的《臺灣外記》。此書完成於臺灣棄留之議發生後 21 年，歷來對此議題之論述依據大約皆可追溯至此書。江日昇以類似《三國演義》之歷史小說形式寫作，敘事起於明初江夏侯周德巡行至泉州石井安平鄭氏家族發跡之地，終於臺灣納入清朝版圖，詳述了明末清初鄭氏家族在臺灣的發展，內容帶有相當的神話色彩。江日昇在自序中言明撰寫目的在「就其始末，廣蒐輯成。誠閩人說閩事，以應纂修國史者採擇焉」；²因為是「閩人說閩事」，書中不免也包含了大量的民間傳說。例如：卷之一中江夏侯周德原想要「斷沿邊孽穴」（按：指石井安平），但是夜裡夢中被告知此地「後來之有德者葬其中，應出五代諸侯，³為國朝嘆氣。幸勿輕為開斷，以違（上）帝命」。

¹ 江日昇，《臺灣外記》（南投：省文獻會，1995），頁 444-448。

² 江日昇，《臺灣外記》，自序。

³ 指鄭氏家族之鄭芝龍、鄭成功、鄭經、鄭克塽、以及鄭克塽。

雖然不清楚周德要如何「斷」「孽穴」，但是，次日清晨周德臨海觀望，發現此地「尖圓秀麗，氣概雄壯」，且所站之處一塊大石上還刻有宋代朱文公所題的「海上視師」四字，乃「訝曰：先賢業有明鑑！此乃天數，豈可違逆？」⁴預示了日後鄭成功入臺之事。此書最終卷以清朝議決將臺灣納入版圖作結，關於棄留議題的敘述始於「衆以留恐無益，棄虞有害，各議不一」，接著「（施）琅遂決意主留，題疏曰：『題為恭陳臺灣棄留之利害……』」（引述完整奏文內容），最後「議上，奉旨：『依議。』遂收入版圖」。⁵江仁傑《解構鄭成功：英雄、神話與形象的歷史》一書認為《臺灣外記》是「神話」鄭成功的早期記錄，⁶若就臺灣棄留問題而論，此書也為這個議題樹立了敘事的典範——20世紀初連橫《臺灣通史》，⁷乃至於日人山崎繁樹⁸與伊能嘉矩⁹等都是以這種三段式模式敘述，時至今日仍是主流。¹⁰

壹、棄留爭議之後臺灣納入清朝版圖，還有什麼問題呢？

《臺灣外記》三段式敘述將臺灣棄留爭議之事以三言兩語交代完畢，誠然簡單明瞭易懂，但是過於聚焦在施琅，並將其《恭陳臺灣棄留疏》全文列出，以至於長久以來施琅及其奏文被視為探究清朝將臺灣納入版

⁴ 江日昇，《臺灣外記》，頁 1-2。

⁵ 江日昇，《臺灣外記》，頁 444-448。

⁶ 江仁傑，《解構鄭成功：英雄、神話與形象的歷史》（臺北：三民，2006），頁 9。

⁷ 連橫，《臺灣通史》（臺北：臺銀經研室，1962），頁 59-61。

⁸ 山崎繁樹等著，楊鴻儒譯，《臺灣史：1600-1930》（臺北：鴻儒堂，2014）。

⁹ 伊能嘉矩著，國史館編譯，《臺灣文化志》（臺北：臺灣書房，2011）。

¹⁰ 例如郭廷以，《臺灣史事概說》（臺北：正中，1954年初版），頁 118-121。薛化元，《臺灣開發史》（臺北：三民，1999），頁 48-49。文達峰著，柯翠園譯，《禁忌的國家——臺灣大歷史》（新北市：望春風，2009年），頁 162-163。各版本高中歷史教科書。

圖原由的主要依據；在《臺灣外記》中看不到其他人的意見，看不到身為最終決策者康熙皇帝的想法，也看不到最後決定「依議」的原因。也因為這樣的空白，不同時代、地區，不同背景的學者各自以其想法填補了這個過於簡化的敘事。在1920年代連橫《臺灣通史》（1920年）之後、同時期的日人著作山崎繁樹《臺灣史：1600~1930》（1927年），以及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1928年）將論述重點放在清廷態度的猶豫不決，以合理化清朝對治理臺灣必然的不用心。

連橫的敘述完全依循《臺灣外記》，甚至更為簡略，僅以「清人既得臺灣，廷議欲墟其地」帶過，完全沒有觸及棄留之間的為難，而將施琅奏文作為主要內容。到了山崎氏與伊能氏則不再引施琅奏摺的全文，而把重點放在清朝征討臺灣的動機；認為因為征討臺灣只是為了解決海外明鄭政權的存在，以至於事後出現是否將臺灣納入版圖的爭議；也因為最初將臺灣納入版圖的動機不明確，日後對於臺灣也順理成章是「未出諸真摯之經營」，而漫不經心。¹¹ 在山崎氏書中出現一段有趣的敘述：

然而國內對清朝統治臺灣感到不快，對其統治之困難感到危險，為防國民動搖，清朝想出一計，稱清朝領有臺灣乃天命，努力收攬籠絡民心。這是在名為赤崁筆談一書中，記載宋的朱文公登福州鼓山占卜地脈說：「龍渡滄海，五百年後，海外當有百萬人之郡」。即清朝領有臺灣是宋後五百年，龍是指清朝，五百年後領有臺灣是天命，真是中國式的說法，令人不覺莞爾。¹²

「龍渡滄海，五百年後，海外當有百萬人之郡」這句話引自黃叔瓚（1682~1758）的《赤崁筆談》。實際上，黃叔瓚是在康熙60年（1721）

¹¹ 伊能嘉矩著，國史館編譯，《臺灣文化志》，頁132。

¹² 山崎繁樹等著，楊鴻儒譯，《臺灣史：1600-1930》，頁139-40。

朱一貴事件結束後以御史身分來到臺灣巡視；在臺兩年時間，因感於與臺灣有關的資料散亂，乃蒐集自明鄭以來之文獻，加上自己考察的心得而寫成《臺海使槎錄》一書；《赤崁筆談》是其中的一部，共有三卷，引文出自《赤崁筆談》卷三〈紀異〉。此篇蒐羅各種隱含「天意」的預言，不外傳達清朝取代明鄭而領有臺灣是「天數已預定」¹³之事，朱一貴叛亂團體必敗等之類。如果考量黃叔瓚撰寫《赤崁筆談》的契機，他引用「龍渡滄海」這句話的意圖在對應於鄭氏或朱一貴等「叛亂」團體，以強化清朝領有臺灣的正統性與合理性，是符合「天命」的，¹⁴而非因為「國內對清朝統治臺灣感到不快」。山崎氏為什麼用了不同的角度解讀《赤崁筆談》中的文句？

山崎氏在自序中言及寫作臺灣史的動機，在感於當時沒有一本完整記錄臺灣歷史的書籍，而做為殖民母國，「日本人在面對臺灣人時，先理解他們才是第一要務。而理解他們必須先理解他們的歷史」，況且「現在的臺灣人並不清楚臺灣的歷史，學校也沒教，……不少人把今天臺灣文化進步的現狀誤以為只是過去的延續。並不了解往昔臺灣人曾被各國佔領而受到壓迫，又遭受苛斂誅求等困苦的狀況，也不清楚當時臺灣的狀況如何。」帶著這樣的動機，曲解黃叔瓚的書寫，其用心不難理解。在書中自序進一步對比了清朝與日本統治下的臺灣：

（臺灣）被視為蕞爾小島，又以化外的蕃夷被疏離，以擁有生蕃的難治地區為人所懼怕，以致於這個日本南方的富庶臺灣長期被忽略，鎖住天府之秘鑰，全島真相不為世界所知，政治長久弛廢，住民無生色，但改隸後在日本一視同仁的統治下，庶政大舉提升，建設成為文

¹³ 黃叔瓚，《臺海使槎錄》（南投：省文獻會，1996），頁77。

¹⁴ 黃叔瓚，《臺海使槎錄》，頁78。原文：「府志載鳳山先年有石忽開，讖云：『鳳山一片石，堪容百萬人；五百年後，閩人居之』；俄而復合。有言朱文公登福州鼓山，占地脈曰：『龍渡滄海，五百年後，海外當有百萬人之郡』。今歸入版圖，年數適符。熙熙攘攘，竟成樂郊矣。」

物燦然的日本的臺灣，這是全島四百萬民眾值得慶賀之事。¹⁵

山崎氏的敘述雖然誇大了對比的差異，但是這種書寫的概念或模式，合理化了日本對臺灣殖民統治（上述書籍相關敘述內容，參見附錄）。

在日本結束殖民統治之後，臺灣經歷了 1950 年代國共軍事對立，到 1970 年代以後本土化的走向；對於清初臺灣棄留這個議題，不同時代的書寫各自反映了當時的時代氛圍及思維。郭廷以（1904~1975）在《臺灣史事概說》關於臺灣棄留的論述依循《臺灣外記》的三段敘事模式，並著墨在施琅的影響，書中不但引述了奏摺全文，而且特別強調此文是「有關臺灣的一篇重要文件，值得我們一讀」。¹⁶而對此議題的發生，作者做了如此的解釋——因為滿清來自中國東北，對海防無所了解，以致於發生臺灣棄留爭議這樣「不可思議」之事。¹⁷為什麼是「不可思議」？由郭氏在書中的引言可以看到他的出發點：

臺灣為中國不可分的一部分，一如山東、河南或福建、廣東，是絕不容疑，而為人所公認的，所不同的不過是地理上的分別，一為海島，一為大陸而已。然而就由於這一水之隔，別具用心的人，往往故意的把它與中國分開，多方歪曲事實，甚至憑空捏製謠言，以圖遂其陰謀詭計。……如果我們略加翻閱歷史，將臺灣的過去做一回顧，……進而對於臺灣的地位，及其所以成為中國的一部，更可獲得明確深切的認識與了解。

上述文字寫於 1949 年 10 月 12 日。¹⁸時值國共內戰期間，中華人民共和國剛成立，而國民政府輾轉播遷之際；若以現今角度閱讀這段引言，

¹⁵ 山崎繁樹等著，楊鴻儒譯，《臺灣史：1600-1930》，頁 1-3。

¹⁶ 郭廷以，《臺灣史事概說》，頁 118。

¹⁷ 郭廷以，《臺灣史事概說》，頁 121。

¹⁸ 郭廷以，《臺灣史事概說》，引言。

嗤之以鼻者絕對不在少數，但是若將其「脈絡化」，置於 1949 年或 1950 年代的時空背景，當可理解書寫文字背後的用心。

其後的學者在強調施琅重要性的同時，部分會再強調康熙皇帝態度的猶豫不決以及對其棄臺立場的質疑。¹⁹ 而最常被引用來做為康熙皇帝在臺灣棄留爭議之時「棄臺」立場「證據」的，就是康熙皇帝說過的一句話：「臺灣僅彈丸之地，得之無所加，不得無所損」，甚至在現今高中歷史教科書中也出現了這樣的論述。²⁰ 事實上，仔細探究這句話，其實也是在特定時空背景下出現的，是康熙皇帝拒絕大臣們要求上尊號的說詞；也許康熙皇帝確實認為「臺灣僅彈丸之地」（實際上從相對的角度看也很難否認這點），但不必然代表他有「棄臺」的傾向，兩者不一定存在這樣的邏輯關係。原文出自《漢文起居住》康熙 22 年 10 月 11 日：

（大臣）明珠等奏曰：……諸臣言臺灣雖在海外，乃以中國人歷年占據，憑恃其險，侵擾沿海居民。今皇上指授廟略，剿撫兼行，海賊遂爾嚮化。皇上威德加於海外，自古以來未有能及者。臣等非不知皇上以簡易之道治天下，不尚粉飾。唯皇上功德實越古昔帝王，非加上尊號無以慰臣民仰戴之願，伏望勉從臣等之請。上曰：海賊乃疥癬之疾，臺灣僅彈丸之地，得之無所加，不得無所損。若稱尊號，頒赦詔，即入於矜張粉飾矣。是不必行。²¹

考量明珠奏文的內容以及康熙皇帝「若稱尊號，頒赦詔，即入於矜張粉飾矣」的回應，不難了解康熙皇帝為什麼會說出「臺灣僅彈丸之地，得之無所加，不得無所損」這句話，只是前後文通常是被忽略的；即使已有學者注意到這個問題，而做了相對平衡的研究報告，²² 這句話還是不

¹⁹ 李筱峰等，《臺灣歷史閱覽》（臺北：自立晚報，1994），頁 74-75。

²⁰ 翰林版高中歷史第一冊，2015 年版本，頁 48。

²¹ 廈門大學臺灣研究所等編，《康熙統一臺灣檔案史料選輯》（福建：人民，1983），頁 327。

²² 湯熙勇，〈論康熙時期的納臺爭議與臺灣的開發政策〉，《臺北文獻》，114 期（1995），頁 25-53。

斷地被以斷章取義的方式引用。²³

這種立場傾向可以李筱峰等的《臺灣歷史閱覽》一書為例，做進一步探究。《臺灣歷史閱覽》發表的時間在1994年，距離郭廷以出版《臺灣史事概說》（1954）已有40年；在這段期間，臺灣經歷了1970年代外交重挫、政治民主化運動、邁向工業化社會，以及鄉土文學論戰等，乃至於1987年解除戒嚴，1991年終止動員戡亂。臺灣史研究領域也隨著時代發展出現重大變化，以臺灣為論述主體的「臺灣史觀」逐漸浮現，²⁴《臺灣歷史閱覽》一書的出版算是此一取向較為「通俗化」的作品，但充分展現其立場。李筱峰等在書中批評道：

許多人在臺灣接受了十幾年的教育，對於五十萬年前的北京人生活，一清二楚，卻對於五十年前的臺灣社會，茫然無知。

四十多年來，臺灣的統治者視臺灣為中國的邊陲，抹煞臺灣的主體性和獨特性，因為他教給臺灣青年學子的，只有對中國文化史極度美化，對臺灣的歷史卻是戮力的貶抑。²⁵

試圖由學校歷史教育的角度強烈對比臺灣史與中國史所受的「差別待遇」，但實際上這個差別待遇並非如書上所言「對中國文化史極度美化，對臺灣的歷史卻是戮力的貶抑」，而「對於五十萬年前的北京人生活」也不至於是「一清二楚」，問題主要在於兩者在課綱中所占的份量比重。從政府遷臺後以統編本教科書為主，到1999年高中教科書開放民間審定之後，高中歷史課綱經歷數次修訂，臺灣史由依附於中國史，份量

²³ 薛化元，《臺灣開發史》（臺北：三民，1999），頁48。

²⁴ 陳芳明，《探索臺灣史觀》（臺北：自立晚報，1992），頁3-9。關於臺灣史觀，書中論及：「近十年來的臺灣研究，出現一個很重要的趨勢，那就是臺灣與中國之間的依存關係，調整為平行對等的關係。在歷史解釋與社會解剖的工作上，臺灣開始被接受成爲一個主體性的中心，再也不是作爲邊陲地區而存在。」（頁6）

²⁵ 李筱峰等，《臺灣歷史閱覽》，頁74-75。

逐次增加，至 95 課綱（2006 年）方才單獨成冊。

另一方面，關於臺灣棄留這個議題的討論，也有持完全不同論調者，採取對施琅奏文持否定態度，或特別著墨在凸顯康熙皇帝的果敢與堅決。陳在正〈論康熙統一臺灣〉一文就著重於呈現一個對臺灣事務態度積極的康熙皇帝，以及其「在實現臺灣與大陸統一過程所起的作用」。²⁶ 文章一開頭就直接點出作者的意圖：

康熙二十二年（一六八三年），清政府收復臺灣，統一中國，這是康熙統治時期為中華民族作出重大貢獻之一。……臺灣與大陸的統一，是歷史發展的必然趨勢，而這一統一恰好在康熙二十二年實現，作為當時最高封建統治者的康熙帝，無疑地起了促進作用。康熙為實現臺灣歸清曾做了許多工作，而在適應形勢發展變化及時作出決策，則起了舉足輕重的作用。²⁷

上述文章針對棄留之議的整個過程做了非常詳盡的敘述，但是對於為什麼會有棄留爭議的出現，如同連橫一樣，作者僅僅敘述：「臺灣歸清後，首先面臨的是棄留問題，需要康熙最後決策」，²⁸ 而沒有任何關於為什麼會有這個問題出現的探討。

另外，陳孔立在〈康熙二十二年：臺灣的歷史地位〉一文試圖將研究問題的角度拉回到施琅攻取臺灣那個時間點，由中國的立場出發，認為清朝自入關以來，各種抗清勢力以及黃河與漕運問題在在挑戰這個政權的穩固，臺灣明鄭只是眾多問題之一，康熙皇帝必須從全國形勢考量棄留問題。在這個情勢下，陳孔立認為：

²⁶ 陳在正，〈論康熙統一臺灣〉，《清代臺灣史研究》（福建：廈門大學，1986），頁 75-78。

²⁷ 陳在正，〈論康熙統一臺灣〉，《清代臺灣史研究》，頁 53。

²⁸ 陳在正，〈論康熙統一臺灣〉，《清代臺灣史研究》，頁 75。

我們應該考慮到三百年前的情況，應當考慮：為什麼棄守論者……的主張，在那時頗有市場？為什麼「康熙本人也拿不定主意」？這裡涉及對臺灣歷史地位的認識問題。

三百年前的臺灣，同今天或一百年前、二百年前的臺灣是不可同日而語的。當時臺灣的地位遠不如後世這麼重要。正因為這樣，棄守論者才敢振振有詞地提出種種理由，康熙才需要讓議政大臣一議再議。並且「令福建督撫提鎮詳議」。如果當時臺灣的地位已經十分重要，難道還需要花這麼大力氣來研究棄留問題嗎？……即使在二、三百年以後，歷史的事實也無法證實他（施琅）的論點。²⁹

陳孔立否決了長久以來施琅《恭陳臺灣棄留疏》對臺灣國防地位的強調在棄留議題上的影響，認為「當時臺灣的地位還不十分重要，清政府不得不考慮花費大量人力、物力於臺灣是否值得」。³⁰ 其實，施琅並不是第一個提到臺灣國防地位的人，在他之前有福建總督姚啓聖上奏請求將臺灣納入版圖，奏文中提到若據臺的鄭氏政權不消滅，則「五省之界不能還，六省之海不能開」，「若棄而不守，勢必仍作賊巢」。³¹ 再往前追溯，17世紀初明朝萬曆年間的張燮（1574~1640）在《東西洋考》一書中，雖將臺灣部分置於〈東洋列國考〉，但也說「雞籠雖未稱國，自門外要地，故列之附庸焉」。³² 往後看到19世紀以後牡丹社事件與中法戰爭，甚至到21世紀的當代，臺灣所處位置對中國大陸國防的影響都是無法輕忽的。³³

²⁹ 陳孔立，〈康熙二十二年——臺灣的歷史地位〉，《清代臺灣史研究》（福建：廈門大學，1986），頁99-101。

³⁰ 陳孔立，〈康熙二十二年——臺灣的歷史地位〉，《清代臺灣史研究》，頁101。

³¹ 廈門大學臺灣研究所等編，〈輿圖既廣請立規模疏〉，《康熙統一臺灣檔案史料選輯》，頁301。

³² 張燮，《東西洋考》，（臺北：臺灣學生書店，1985），頁186。

³³ 參見賈小葉，〈論清人對臺灣地位認知之變遷（1661-1875）〉，《近代史研究》，期4（2014），頁81。藍柏著，林金順譯，《風中之葉——福爾摩沙見聞錄》（臺北：經典雜誌，2012），頁270-271。

陳在正與陳孔立的論述明顯與前述的李筱峰，甚至與郭廷以，乃至於山崎繁樹、伊能嘉矩等完全不同，如果注意到這兩篇文章乃出自廈門大學的出版品，就不難理解這種論調之由來。然而，問題不應該在會心地理解「原來如此」之後就停止。Wineburg 指出「事實必須靠問題賦予意義」，³⁴ 該如何面對各種不同形象的康熙皇帝？棄留爭議之所以產生的不同解釋？為什麼會有臺灣棄留問題的出現？到底什麼影響了康熙皇帝的決定？根本的做法就是回到原始史料³⁵ 進行探究，「進而形塑出不接受簡單答案的論證」。³⁶

貳、為什麼要教臺灣棄留爭議？

康熙 22 年 6 月（1683 年），施琅率領的清朝海軍於澎湖海戰中獲勝，7 月鄭克塽請降；8 月施琅率軍抵達鹿耳門，20 多年的明鄭政權正式結束。其間，施琅曾經先後兩次提出臺灣棄留問題請示康熙皇帝；清軍進入臺灣之後，當時的福建總督姚啓聖與施琅也先後上疏陳述臺灣棄留之利弊，皆為力主將臺灣納入版圖，請康熙做出裁示。直到第二年的 4 月，康熙皇帝才下詔在臺灣設置一府三縣，正式納入清朝版圖。

在高中歷史教學現場，臺灣棄留爭議這個問題只是課程單元中的一小部分，在趕課的慣例中，通常是討論一下施琅的奏摺，然後就一筆帶過，因為本來最終結果就是納入版圖，還有什麼需要解說的呢？還有更多的單元需要花時間講解。那麼，為什麼選擇這樣一個簡單而相對「明確」的題目，發展出需要使用至少 2 個課時的教案？

³⁴ S. Wineburg, D. Martin and C. monte-Sano 著，宋家復譯，《像史家一般閱讀》（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6）。頁 3。

³⁵ 廈門大學臺灣研究所等編，〈康熙朝漢文起居注選錄〉，《康熙統一臺灣檔案史料選輯》。

³⁶ S. Wineburg, D. Martin and C. monte-Sano 著，宋家復譯，《像史家一般閱讀》，頁 3。此外，相關議題的教案設計，有莊德仁，〈「歷史與閱讀」特色課程舉隅：以臺灣史為例〉。
http://203.68.236.93/xoops2/uploads/tad_uploader/tmp/212/1041117.pdf。（2018 年 5 月 1 日檢索）

一、「現在」影響我們對「過去」的認知，學習脈絡至關緊要

大航海時代的展開改變許多地區歷史的發展走向，臺灣就是其中之一。尤其是 17 世紀以後，臺灣在 60 年之間就經歷了荷治、明鄭，以至於清領等政權的轉換；而清朝將臺灣納入版圖是臺灣與中國建立正式關係的開始，也是目前兩岸種種問題的起點。如果當初康熙皇帝作了不一樣的抉擇，臺灣日後歷史發展會是如何？但更值得追究的問題是在這個轉折點之後，棄留之議對不同時代、不同地區的人產生了什麼不同的意義？前面列舉的七個相關文本，展示了不同時期與地區的歷史研究者如何理解、論述臺灣棄留這個 17 世紀的議題，讓我們不禁更進一步思索「現在」如何影響我們對「過去」的認知？而我們又如何從對「過去」脈絡化的認知中，理性地論證「現在」種種問題之所由來？

其次，「臺灣在地理上，與大陸極為接近…，並位於東北亞和東南亞的連接點上」，兩者在種族與文化上的聯繫可溯及至史前時代。³⁷17 世紀大航海時代的展開，不僅將臺灣捲入世界舞臺之中，也因其所處地理位置而更進一步對中國大陸產生海防層面的影響。在前述張燮寫作《東西洋考》（1617）之前，部分注意海防的人士已開始關注臺灣對中國大陸可能的衝擊。明萬曆 44 年（1616），福建巡撫黃承玄〈題琉球咨報倭情疏〉：

今雞籠實逼我東鄙，距汛地僅數更水程，倭若得此，而益旁收東番諸山，以固其巢穴，然後蹈瑕伺間，惟所欲為……。此豈惟八閩患之，兩浙之間，恐未得安枕而臥也。³⁸

這個論調與清初福建總督姚啓聖、水師提督施琅等人的想法一致，

³⁷ 曹永和，〈環中國海域交流史上的臺灣和日本〉〈多族群的臺灣島史〉《臺灣早期歷史研究續集》，頁 6，473-474。

³⁸ 黃承玄，陳子龍等輯，〈題琉球咨報倭情疏〉《皇明經世文編》，頁 5268。引自周窈婉，《海洋與殖民地臺灣論集》（臺北：聯經，2012），頁 42-43。

但是明朝未曾想過將臺灣納入版圖。為什麼會有這樣的差異？若將問題回歸至萬曆年間、康熙年間，甚至到同治、光緒年間等不同的場景，當可理解問題關鍵所在，也提供我們探究臺灣棄留議題，另一層面的思考。

二、挑戰「簡化」、「通俗化」的歷史學習

目前臺灣處於濃厚「臺灣中心」與「簡化」、「通俗化」交錯的氛圍中，通過「簡化」——對簡單答案的追求，以及「通俗化」——以趣味、吸睛為訴求，省略了深入思辨的過程，呈現出來的往往只剩下披著炫目外衣下，以似是而非的「史事」構築的各種「你不知道的」、「學校老師沒有教的」歷史。以臺灣棄留爭議為例，比較趣味性的標題就可能是〈康熙你到底要不要臺灣？不要再傲嬌了啦〉。³⁹ 這樣確實能吸引人繼續閱讀，但是就歷史教育而言，需要的不是淺碟化「知識」的吸收，而是針對議題思考、論證能力的培養。棄留之議的敘事從《臺灣外記》開始，因為過於簡化的敘述開啓了許多想像空間的可能性，有意或無意的錯誤，打開了爭議之門。這個議題值得作為培養學生「找到歷史作者的史源，並將歷史文獻脈絡化」⁴⁰ 能力的材料。

參、如何運用這些材料

關於臺灣棄留爭議這個主題，本教學活動蒐集了 13 個材料，並安排三個方案以供參考。為了提高可讀性，所有材料在不影響原意的情況下都經過剪裁，捨去容易導致學生分散注意力的部分。活動進行時，教師可依授課需求安排由學生個別或者分組進行。每個活動在學生完成分析、書寫之後，教師帶領進行分享、以及討論，是絕對必要的；讓學生

³⁹ 黃震南，《臺灣史上最有梗的臺灣史》（臺北：究竟，2017年25刷），頁100。

⁴⁰ S. Wineburg, D. Martin and C. monte-Sano 著，宋家復譯，《像史家一般閱讀》，頁5。

除了書寫之外，也有練習口語表達、相互交流，以及讓論點接受挑戰的機會。由於活動討論涉及的範圍幾乎涵蓋整個清領時期，建議至少課程講解至清領時期的治臺政策，學生有一定理解基礎之後再進行活動。以下針對活動內容與施行方式分別說明。

方案一（1 至 2 個課時）：臺灣棄留爭議——議的是什麼？

使用材料 1~6 的文本。材料 1 是高一歷史教科書關於臺灣棄留爭議的敘述，學生將從閱讀、分析課本內容做為活動的起點，思考核心聚焦在產生棄留爭議問題的關鍵、和影響康熙皇帝將臺灣納入版圖的考量兩個問題。為了節省課堂時間，教師也可以把這個部分當作回家作業，在進行活動前先行完成。課堂上發下材料 2，學生將會發現這是與教科書全然不同的棄留爭議觀點。利用工具 1 中的第一個表，讓學生分析、比較材料 1 和 2，找出兩者觀點的差異。接著發下材料 3、4、5 和 6，分別是施琅的《恭陳臺灣棄留疏》片段內容、李光地與康熙皇帝的對話、康熙皇帝在關鍵廷議、以及任命臺灣總兵官楊文魁時留下的官方記錄。讓學生回到原始史料，把場景拉回到 17 世紀，從關鍵人物的書寫或發言，檢視他們在這個議題上，關注、考量的焦點是什麼。學生將利用工具 1 中的第二個表進行整理、分析。活動過程中，教師可適時提醒學生利用附件地圖思考兩岸之間的地理形勢在棄留爭議中扮演的角色。活動結束前，教師帶領學生進行思考與討論——原始史料如何支持或衝擊教科書的內容？教科書這樣書寫可能的原因是什麼？在原始史料基礎上，學生會如何理解、書寫關於臺灣棄留這個議題？

方案一 希望培養的技能

1. 質疑史料
2. 以證據為基礎的思考與論證

方案二（1 至 2 個課時）：學者們怎麼看臺灣棄留爭議？

這個方案著重在歷史研究者對臺灣棄留議題的論述，以及歷史學習

者對此議題的反思，建議在完成方案一之後進行。19 世紀末，甲午戰爭清朝戰敗，依據馬關條約臺灣割讓予日本；日本勢力入主臺灣，也改變了往後臺灣與中國的關係。關於臺灣棄留這個 17 世紀的議題，20 世紀不同階段與地區的歷史研究者會如何進行書寫？這個教學活動將帶領學生閱讀四位 20 世紀的歷史研究者對於 17 世紀臺灣棄留議題的書寫。材料 7~10 提供了 1920 年代學者伊能嘉矩、1950 年代學者郭廷以、1980 年代學者陳在正，以及 1990 年代學者李筱峰等人的相關討論；⁴¹ 工具 2 提供學生閱讀時的思考方向，透過內容分析與評論，協助學生建構自身對此一議題的理解與見解。教師在進行這個學習活動之前，建議先扼要解說臺灣從清領後期至 20 世紀末期的幾個發展轉折關鍵，以及與中國之間關係的變化，提供學生進行活動時所需的背景知識。學生完成工具 2 活動後，教師可帶領學生進行討論與分享，讓學生了解「現在」如何影響我們對「過去」的認知。因為文本閱讀份量較多，此方案建議以分組方式進行。

方案二 希望培養的技能	
1. 史源搜尋	3. 以證據為基礎的思考與論證
2. 脈絡化史料	

方案三（1 個課時）：臺灣在清朝版圖中的國防地位。

這個活動將接續方案一的討論，針對材料 2 提出的論點進行探討；使用材料 2、11、12 和 13 的文本資料，由明末海防問題（1616 年）、牡丹社事件（1874 年），以及當代角度（2007 年）來檢視材料 2 提出的問題。延續教科書在棄留之議中常強調的臺灣「國防」、「戰略」角色，這

⁴¹ 不同時期與地區的研究者對棄留議題的敘述甚多，教師亦可依據不同主軸提供文本材料，並參照工具 2 引導學生進行閱讀與思考。本方案的學習重點在於培養學生探究史源與脈絡化史料的能力，教師施行時把握住要點即可。其他可使用的文本材料參見附錄資料。例如：教師可使用山崎繁樹（1920 年代）、郭廷以（1950 年代）、王育德（1960 年代），以及陳在正（1980 年代）等四則材料，利用工具 2 進行比對，也會產生不同的、有趣的比較作用。

個活動的核心問題在探究臺灣在兩岸關係中具備的戰略位置，以及時局轉變對這個戰略位置的影響。學生將從三則相關資料著手，配合附件地圖進行；教師可引導學生仔細閱讀，並利用地圖協助理解，思考臺灣因為地理位置的關係，在 17、19、以及 20 世紀以後，對中國大陸所產生之不同的影響力及其原因，並進一步探究材料 2 的論點及其可能的動機。

方案三 希望培養的技能	
1. 質疑史料	3. 以證據為基礎的思考與論證
2. 脈絡化史料	

肆、材料與工具

材料 1：教科書關於臺灣棄留爭議的書寫

1683 年（康熙 22 年），鄭氏降清後，由於清朝官員對臺灣的地位和海防的重要性，缺乏真正的認識，因此對臺灣棄留問題爭議不決。當時大部分的官員多主張放棄臺灣。甚至康熙皇帝也曾有「臺灣僅彈丸之地，得之無所加，不得無所損」的言論。

在棄臺言論充斥之際，率兵攻臺的施琅深知臺灣的重要性，所以極力反對棄臺。他向康熙皇帝上呈恭陳臺灣棄留疏，詳述臺灣的戰略價值，說明放棄臺灣，將再度成為海盜聚集之地，或將嚴重威脅到國防安全與地方治安。最後康熙皇帝採納施琅之議，於 1684 年（康熙 23 年）將臺灣收入版圖，設臺灣府，隸屬福建省。清廷的考量，主要在中國東南沿海國防以及財政問題上，至於臺灣住民的福祉，並非棄留的關鍵。

來源：摘錄自翰林版高中歷史第一冊，2015 年版本，頁 48。

材料 2：康熙二十二年：臺灣的歷史地位

三百年前的臺灣，同今天或一百年前、二百年前的臺灣是不可同日而語的。當時臺灣的地位遠不如後世這麼重要。正因為這樣，棄守論者才敢振振有詞地提出種種理由，康熙才需要讓議政大臣一議再議。如果當時臺灣的地位已經十分重要，難道還需要花這麼大力氣來研究棄留問題嗎？

施琅把臺灣看成是「四省的要害」，似乎沒有臺灣，東南四省便失去了保障，這未免過分誇大了臺灣戰略地位的重要性。因為在當時臺灣並沒有這樣的作用，即使在二、三百年以後，歷史的事實也無法證實他的論點。當時臺灣的地位還不十分重要，清政府不得不考慮花費大量人力、物力於臺灣是否值得。在十七世紀八十年代，臺灣對清政府來說，不能不算是一個負擔。康熙之所以決定在臺灣設置郡縣，是因為棄之則無法安頓臺灣居民，留之則暫時可保無事。

來源：陳孔立，〈康熙二十二年——臺灣的歷史地位〉，《清代臺灣史研究》（福建：廈門大學，1986 年），頁 99-101。

材料 3：康熙 22 年 12 月 22 日，施琅《恭陳臺灣棄留疏》（修改版）

臺灣地方乃江蘇、浙江、福建、廣東四省之左護。今臺灣人居稠密，農工商賈，各遂其生，一行徙棄，失業流離，殊費經營，實非長策。況以有限之船，渡無限之民，非閱數年難以報竣。使渡載不盡，苟且塞責，則該地之深山窮谷，竄伏潛匿者，剽掠濱海。甚至此地原為紅毛住處，無時不在涎貪，亦必乘隙以圖。沿海諸省，斷難晏然無虞。至時復勤師遠征，兩涉大洋，波濤不測，恐未易再建成效。如僅守澎湖，而棄臺灣，則澎湖孤懸汪洋之中，是守臺灣則所以固澎湖。

名詞解釋——

難以報竣：難以完成。

至時復勤師遠征：到時候再派軍隊征討。

來源：廈門大學臺灣研究所等編，《康熙統一臺灣檔案史料選輯》（福建：人民，1983），頁 308-311。

材料 4：大臣李光地與康熙皇帝的對話

海上初平時，予（李光地）赴官進京，上（康熙皇帝）即問云：「如今臺灣已平，姚啓聖、施琅欲郡縣其地，如何？」曰：「臺灣隔在大洋之外，聲息皆不通，小有事則不相救。使人冒不測之險，為其地之官，亦殊不情。」上云：「然則棄之乎？」曰：「應棄。」上曰：「如何棄法？」曰：「空其地，任夷人居之，而納款通貢。即為賀蘭有，亦聽之。」上云：「目下如何？」曰：「目下何妨以皇上之聲靈，幾十年可保無事。」上曰：「如此，且置郡縣。若計到久遠，十三省豈能長保為我有耶？」

名詞解釋——

郡縣其地：設置地方行政機關。

賀蘭：即荷蘭。

亦殊不情：也不近情理。

亦「聽」之：聽任。

來源：李光地著，陳祖武點校，《榕村續語錄，卷十一》（北京：中華書局，1995 年，數位版），頁 709。

材料 5：康熙 23 年正月 21 日廷議

李蔚（ㄨㄟˋ）、王熙奏曰：據施琅奏內稱，臺灣有地數千里，人民十萬，則其地甚要，棄之必為外國所踞（ㄩㄣˋ），奸宄（ㄍㄨㄟˇ）之徒竄匿其中，亦未可料。臣等以為守之便。上曰、臺灣棄取所關甚大，鎮守之官三年一易，亦非至當之策。若徙其人民，又恐致失所；棄而不守，尤為不可。爾等可會同議政王等，再行確議具奏。

名詞解釋——

奸宄：泛指壞人、歹徒。

爾等：你們。

來源：廈門大學臺灣研究所等編，〈康熙朝漢文起居注選錄〉，《康熙統一臺灣檔案史料選輯》（福建：人民，1983），頁 330。

材料 6：康熙 23 年 5 月 18 日康熙皇帝接見臺灣總兵官楊文魁

（康熙皇帝）御乾清門，召臺灣總兵官楊文魁。上諭文魁曰：「臺灣遠在海隅，新經底定。彼處向來未沾教化，不知禮義，爾到任務期撫輯有方，宜用威者懾（ㄆㄛˋ）之以威，宜用恩者懷之以恩，總在兵民兩便，海外晏安，以稱朕意。至於海洋為叢利之藪（ㄘㄨˋ），海舶商販必多，爾須嚴緝，不得因以為利，致生事端，有負委託。」

名詞解釋——

總兵官：清領時期臺灣最高武官。

來源：廈門大學臺灣研究所等編，〈康熙朝漢文起居注選錄〉，《康熙統一臺灣檔案史料選輯》（福建：人民，1983），頁 332。

材料 7：伊能嘉矩的書寫

清人雖已勦蕩臺灣，然往昔其所以認為有征服臺灣必要者，初不過為芟（尸丂）除此海島為根據之前明餘黨（尤其唯一勢力之鄭氏族黨）。在其中原之建國鴻謨猶未鞏固，內治之基業亦未就緒之時，欲收之歸入永久版圖內，此在清人國策上，殊不易決定者也。如斯，廷議概傾向以臺灣之領有為不利，而僅主張以介在閩、臺中間之澎湖群島為東南之藩籬，至對於已移住臺灣之漢民，則以為應悉令歸還原籍，而完全置於版圖之外。（《臺灣外記》云：「衆以留恐無益，棄虞有害，各議不一。」可見其依違難決之狀。）時，以親歷征服，建樹首功之靖海將軍施琅，堅主留臺之意見，遂於康熙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題疏詳陳棄留之利害。此議終見獲准，康熙二十三年四月，遂發臺灣歸入版圖之上諭，臺灣歸入版圖。

夫一旦已收之領土，勢固不容忽爾放棄，雖漸使統制就緒，而其實並未出諸真摯之經營，係屬事實。因此，接近該年代所成有關臺灣之文獻中，如特書臺灣之形勝，寓意讚頌泰平，與其認為當時之實狀，毋寧係粉飾虛華，可謂不外所以銜張一時之筆耳。

名詞解釋——

芟：除去。

來源：伊能嘉矩著，國史館編譯，《臺灣文化志》（臺北：臺灣書房，2011），頁 128-130。

材料 8：郭廷以的書寫

來自東北的滿清皇室固然對東南海上的臺灣不真了解，即一般官吏亦未能認識臺灣的地位。只有留心海防，而又親自到過臺灣做過實地觀察的東征統帥施琅爲例外。施琅在臺灣停留了將近百日，於十二月二十九日（陰曆十一月二十二日）內渡，他對臺灣的情形愈加熟習，智識愈加豐富，了解愈加深切，認識愈加明白，他愈加知道臺灣的重要性。回到福州，他參加北京特派大臣侍郎蘇拜所召開的臺灣善後會議，在會議中竟發生「宜遷其人，棄其地」的問題。但同時亦感「留恐無益，棄虞有害」，大家所議不一，未能獲得結論。施琅則堅主必留，絕無棄之之理，單銜入奏力爭，翔實懇切的說明棄留的利害及關係海防的重大。

力征經營收復的疆土，會發生棄留的問題，洵爲不可思議的事，可知若干當局者的糊塗。經過施琅將遷民的困難、棄地的後患、專守澎湖的不可能、設官置兵並不加重政府的負擔奏復，議政王大臣再議，仍不決，康熙皇帝召詢廷臣，僅大學士李蔚力主從施琅之議，不久蘇拜等贊成應留，棄臺之說作罷。一六八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康熙二十三年四月十四日）明詔設臺灣府，領臺灣、鳳山、諸羅三縣，隸福建省，臺灣與大陸同屬於一個行政區。

來源：郭廷以，《臺灣史事概說》（臺北：正中，1954年初版），頁 117-121。

材料 9：陳在正的書寫

臺灣與大陸的統一，是歷史發展的必然趨勢。而這一統一恰好在康熙二十二年實現，作為當時最高封建統治者的康熙帝，無疑地起了促進作用。康熙為實現臺灣歸清曾做了許多工作，而在適應形勢的發展變化及時做出決策方面，則起了舉足輕重的作用。

臺灣歸清後，首先面臨的是棄留問題，需要康熙最後決策。當時「廷議以其孤懸海外，易藪賊，欲棄之，專守澎湖」。閩督姚啓聖在康熙二十二年八月十七日的題疏中，就提出反對這種「遷其人，棄其地」的主張。（姚啓聖）指出「今幸取臺灣矣，若棄而不守，勢必仍做賊巢，曠日持久之後，萬一蔓延再如鄭賊者，不又大費天心乎？」到了十二月二十二日，施琅親歷其地作了一番實地調查之後，也上疏明確陳明自己的看法。

康熙經過一段時間的了解後，特別是聽取了姚、施的疏陳後，對棄留問題已是胸有成竹。康熙是反對棄置，傾向於留守的。他交議政王大臣討論後又多次面詢大學士、學士意見，是因為「臺灣棄取，所關甚大」，在決策前持慎重態度，並非「拿不定主意」。臺灣自經設治駐兵後，「瀕海遠疆，自茲寧謐」，我國東南海疆得到進一步的鞏固。

來源：陳在正，〈論康熙統一臺灣〉，《清代臺灣史研究》（福建：廈門大學，1986），頁 75-78。

材料 10：李筱峰與劉峰松的書寫

施琅為清朝征服了臺灣，可是這個封建的大陸古國並沒有世界的眼光，不曉得臺灣的重要性，所以想把臺灣納入版圖的意願並不高。康熙皇帝就這樣說過：「臺灣屬海外地方，無甚關係；因從未響化，肆行騷擾，濱海居民迄無寧日，故興師進剿。即臺灣未順，亦不足為治道之缺。……海賊（指鄭氏）乃疥癬之疾，臺灣乃彈丸之地，得之無所加，不得無所損。」

所以，當時對於臺灣要不要納入領土範圍，清廷內部有所謂「臺灣棄留」的爭論。棄臺論者認為臺灣「海外丸泥，不足為中國之廣，裸體文身，不足共守。日費天府金錢而無益，不如徙其人而空其地矣」。在十七世紀海權爭霸的時代裡，世界許多國家都想染指臺灣，而大清帝國竟然對臺灣這麼沒有領土野心，實在是時代的異數。

不過，臺灣終究還是被清國併吞進去了，因為在這場爭論中，留臺論最後佔上風。主張留臺論最具代表性的，要算是施琅，他在〈陳臺灣棄留利害疏〉中指出：「中國東南形勢，在海不在陸，陸之為患有形，海之藪奸莫測，臺灣雖一島，實腹地數省之屏蔽，棄之則不歸番、不歸賊，而必歸荷蘭。」施琅這些意見，當然完全是站在中原中心的立場而發。康熙皇帝最後採納了他的意見。一六八四年五月，終於決定把臺灣正式納入清國版圖。

來源：李筱峰等，《臺灣歷史閱覽》（臺北：自立晚報，1994），頁 74-75。

材料 11：1616 年，明末東南海防問題

今雞籠實逼我東鄙，距汎地僅數更水程，倭若得此，而益旁收東番諸山，以固其巢穴，然後蹈瑕伺間，惟所欲爲。彼進可以攻，退可以守，而我無處非受敵之地，無日非汎汎之時。此豈惟八閩患之，兩浙之間，恐未得安枕而臥也。

來源：黃承玄，陳子龍等輯，〈題琉球咨報倭情疏〉《皇明經世文編》，頁 5268。引自周窈婉，《海洋與殖民地臺灣論集》（臺北：聯經，2012），頁 42-43。

材料 12：1875 年，牡丹社事件後沈葆楨的建議

人第知今日開山爲撫番，固不知今日撫番之實以防海也。第知預籌防海之關係臺灣安危，而不知預籌防海之關係南北洋全局也。自法郎西據安南，英吉利據印度、新加坡等處，南洋各國漸爲所收，遂使遠隔數萬里之豺狼，得以近吾臥榻；以臺地閩左屏藩，七省門戶，彼必陰謀侵占。

名詞解釋——

法郎西：即法國。

英吉利：即英國。

來源：《道咸同光四朝奏議選輯》（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71），頁 73。引自賈小葉，〈論清人對臺灣地位認知之變遷（1661-1875）〉，《近代史研究》，期 4（2014 年），頁 81。

材料 13：2007 年，臺灣的地緣戰略位置

只要臺灣還留在中共的勢力範圍外，或者更糟——在美國勢力範圍之內，臺灣就會被視為從日本到菲律賓這條島鏈的西邊前線，危及中共海上發展。然而若做為中共勢力範圍，臺灣就會變成海洋角力場的東線，讓中共能在這片沿岸水域內擁有制海權。而且這麼一來，位居戰略要地，被認為是海上霸權美國用來檢視中共力量擴張的島鏈也會遭到突破。

來源：任雪麗，《臺灣為什麼重要？》（臺北：貓頭鷹，2013），頁 270-271。

附件：清代疆域圖



來源：翰林版高中歷史第二冊，2015 年，頁 145。

工具 1：臺灣棄留爭議——議的是什麼？

一、教科書說了什麼？

材料 1 是節錄自教科書的內容，仔細閱讀之後，回答下列問題：

(一) 產生棄留爭議問題的關鍵是什麼？寫下你在資料中注意到的敘述。

.....

.....

(二) 哪些因素使康熙皇帝決定將臺灣納入版圖？寫下你在資料中注意到的敘述。

.....

.....

二、不一樣的說法

材料 2 引自學術性的論文。比較教科書和學術論文的內容，注意到兩則文本資料的論點有哪些差異嗎？利用下表歸納整理。

	國 防 地 位	臺 灣 居 民
教 科 書	觀點——	觀點——
	使用哪些特別的字眼敘述？	是否為決定的關鍵？
學 術 論 文	觀點——	觀點——
	使用哪些特別的字眼敘述？	是否為決定的關鍵？

三、他們說了什麼？

(一) 這個活動將針對材料 3 施琅、材料 4 李光地、材料 5 廷議，以及材料 6 康熙皇帝的發言，探究他們對棄留議題關注的焦點。利用下表把你注意到的訊息寫下來。閱讀時，若留意到「國防地位」或「臺灣居民」以外的重要訊息，可記錄在欄位「其他」。

	國防地位	臺灣居民	其他
材料 3 施琅			
材料 4 李光地			
材料 5 廷議			
材料 6 康熙皇帝			

(二) 思考與書寫

原始史料如何支持或衝擊教科書的內容？教科書這樣書寫可能的原因是什麼？

寫下你的棄留爭議版本：

至少要包含產生棄留爭議的可能關鍵，以及影響康熙皇帝將臺灣納入版圖的可能原因。書寫時必須引用課堂中使用的資料為證據，來支持自己的論點。

.....

.....

.....

工具 2：學者們怎麼看臺灣棄留爭議？

一、上網查資料

查詢可以幫助你認識作者的相關資料，例如生存年代、國籍、生平重要事蹟、以及著作等。把查到的資料寫在下表相關空格中。

二、不同時代的臺灣棄留爭議書寫

在他們的書寫中，發生臺灣棄留爭議的原因是什麼？又如何評論臺灣最終納入清朝版圖之事？在下表空格中列出關鍵敘述。

	作者資料	臺灣棄留爭議
伊能嘉矩		產生棄留爭議的原因
		對納入版圖的評論
郭廷以		產生棄留爭議的原因
		對納入版圖的評論
陳在正		產生棄留爭議的原因
		對納入版圖的評論
李筱峰		產生棄留爭議的原因
		對納入版圖的評論

工具 3：位在中國大陸外海的臺灣

一、仔細閱讀材料 11、12 和 13，並利用附件地圖及下表，想一想，資料如何敘述臺灣戰略地位？當時中國面對的局勢是什麼？

	資料出現年代	中國當時的局勢	臺灣的戰略地位
材料 11			
材料 12			
材料 13			

二、延續工具 1 對臺灣棄留的討論，思考臺灣在 17 世紀、19 世紀後期、以及 20 世紀以後，在中國大陸外海所具備之不同的影響力，以及可能的原因。

三、思考與書寫

再重新檢視材料 2 的內容，提出你對材料 2 論點的挑戰或回應；並想一想，作者立論的動機可能為何？你的挑戰或回應必須依據課堂中所提供的資料進行論述。

伍、實作後記

這個教學設計的工具 1 曾於 2017 年 6 月 6 日由同校王一平老師在本校高一跨班選修課中實際操作過。由於是跨班選修課，學生組成來自四個不同班級，每週兩個課時，教學活動內容由教師自行規劃。本校跨班選修課為一學期的課程，所以教師與學生是二月開學之後才開始建立默契，可能對實作會產生一定程度的影響。當日教學活動進行大致在方案規劃的二個課時完成。

做為觀課者，並參考學生作答的學習單以及回饋，對此次實作提出兩個觀察後的想法以供參考：

第一，授課教師非常細膩地引導學生進入課程主題，以貼近高一學生面臨選組的心情，讓學生體會「棄」與「留」之間的為難；但是在帶領學生完成工具學習單之後，建議留下一些時間讓學生發表自己書寫的內容。一方面練習口語表達能力，進而讓學生之間彼此交流，另一方面，學生也能獲得即時的回饋。例如少數學生不習慣「依據文本內容作答」，會出現過度詮釋文本內容，或者離題的現象；透過發表、交流對話，可以了解學生的思路，進而即時修正偏差。

第二，從參與實作的學生問卷中，注意到學生正面回饋內容包括「可以多練習思考而不是像機器人一樣」、「教科書不是全部，採取多方聽證才是正確的」、「對比史料，發現每個人都有不同的看法」、「增加思辨的能力」⁴²等；而普遍擔心授課時間不足、「跟臺灣教育體制完全無關」、「懶於動腦思考」⁴³等則是較負面回饋。在這個資訊爆炸、人人垂手可得的時代，學生所面臨的已經不是如何取得、「學會」知識，而是如何檢視

⁴² 2017 年 6 月 6 日於西松高中高一選修課實際授課後對參與學生的問卷調查。

⁴³ 同上。

所接觸到的訊息；面對多元立場的言論該如何理性判斷，這樣的教學法有其必要性。

做為教案設計者，「探究史源」、「脈絡化」，以及「佐證」是 S. Wineburg 「像史家一般閱讀」的歷史教學理念的三個核心概念，就其個別定義而言，不難理解，但是要以此設計出適合臺灣高中生的教案，個人感覺是已經超過第一線基層教師在時間與體力方面可以掌握的範圍。因為以這種教學法設計教案，設計者必須對議題內容掌握到大致可以寫出小論文的階段，使用的文本閱讀資料與設計的問題才能切實深入核心。個人受益於這個研究計劃極多，但這確實是在第一線的基層教師可能面對的極實際的問題。而以社群共備方式，或者高中端與大學端共同進行教案設計，是較為務實的可能方式。又或，教師熟習三個核心概念後，以手邊容易取得的材料設計簡單問題，引導學生思考、論證與書寫，也是因應實際情況的替代方案。

文本資料是培養學生歷史閱讀素養的根本要素，如何選擇、剪裁、與使用文本，是教案設計無可迴避必須持續抉擇的過程。必須謹記於心的是對待文本的方式或態度：不只是慣常將文本作為「獲得」或「學習」知識的對象，要提升層次將文本視為「檢視」或「批判」的對象，讀出隱含其中的訊息，進而產生問題意識。個人是在參與計劃很久之後，才恍然分辨其中差異，不揣淺陋，期待拋磚引玉之效。

參考文獻

- 山崎繁樹等著，楊鴻儒譯，《臺灣史：1600-1930》，臺北：鴻儒堂，2014。
- 王育德著，黃國彥譯，《臺灣——苦悶的歷史》，臺北：草根，1999。
- 文達峰著，柯翠園譯，《禁忌的國家——臺灣大歷史》，新北市：望春風，2009。
- 江日昇，《臺灣外記》，南投：省文獻會，1995。
- 江仁傑，《解構鄭成功——英雄、神話與形象的歷史》，臺北：三民，2006。
- 伊能嘉矩著，國史館編譯，《臺灣文化志》，臺北：臺灣書房，2011。
- 任雪麗，《臺灣為什麼重要？》，臺北：貓頭鷹，2013。
- 周窈婉，《海洋與殖民地臺灣論集》，臺北：聯經，2012。
- 李光地著，陳祖武點校，《榕村續語錄，卷十一》，北京：中華書局，1995年，數位版。
- 李筱峰等，《臺灣歷史閱覽》，臺北：自立晚報，1994。
- 曹永和，《臺灣早期歷史研究續集》，臺北：聯經，2001。
- 郭廷以，《臺灣史事概說》，臺北：正中，1954年初版。
- 陳孔立，〈康熙二十二年——臺灣的歷史地位〉《清代臺灣史研究》，福建：廈門大學，1986。
- 陳在正，〈論康熙統一臺灣〉《清代臺灣史研究》，福建：廈門大學，1986。
- 陳芳明，《探索臺灣史觀》，臺北：自立晚報，1992。

陳碧笙，《臺灣人民歷史》，臺北：人間，1993。

連橫，《臺灣通史》，臺北：臺銀經研室，1962。

賈小葉，〈論清人對臺灣地位認知之變遷（1661-1875）〉《近代史研究》，2014年第4期。

廈門大學臺灣研究所等編，《康熙統一臺灣檔案史料選輯》，福建：人民，1983。

黃叔瓚，《臺海使槎錄》，南投：省文獻會，1996。

黃震南，《臺灣史上最有趣的臺灣史》，臺北：究竟，2017年25刷。

湯熙勇，〈論康熙時期的納臺爭議與臺灣的開發政策〉《臺北文獻》，114期，1995年。

張燮，《東西洋考》，臺北：臺灣學生書店，1985。

薛化元，《臺灣開發史》，臺北：三民，1999。

翰林版高中歷史第一冊，2015年版本。

附 錄

一、連橫《臺灣通史》關於臺灣棄留爭議的內容

康熙二十二年八月，清人既得臺灣，廷議欲墟其地。靖海侯將軍施琅不可，疏曰：（引恭陳臺灣棄留疏全文）。詔曰：『可』。設府一、縣三，隸福建。⁴⁴

二、山崎繁樹《臺灣史：1600~1930》關於臺灣棄留爭議的內容

……康熙二十二年鄭克塽降清，臺灣成爲清朝的領土，但當時清朝的基業未完，國內的波瀾猶未止。起初的征伐臺灣主要是爲夷鄭氏之不順從，有關是否永久把臺土做爲領地仍有疑問，多名有司傾向倡導領有臺灣不利，僅止於領有澎湖做爲東門的鎖鑰，從版圖完全放棄臺灣之說。

然此時水師提督施琅一人視爲不可，特別上疏陳述棄保臺灣的利害如下：

臣奉旨征討，親自踏上其地（臺灣），細看沃野膏土，實爲肥饒之區、險阻之域，天下東南之形勢在海而非陸，有陸患之形，海之數奸莫測，臺灣雖一島，實爲腹地數省之屏障，棄之時即使不歸蕃歸賊，也必歸外國，且澎湖爲不毛之地，遠不及臺灣，若無臺灣就不能守澎湖。

於是清朝採用此議，翌康熙二十三年（西元一六八四年）把臺灣做爲一府，隸屬福建省，把臺灣永遠做爲清朝的領土統治。⁴⁵

⁴⁴ 連橫，《臺灣通史》，頁 59-61。

⁴⁵ 山崎繁樹等著，楊鴻儒譯，《臺灣史：1600-1930》，頁 139。

三、王育德《臺灣：苦悶的歷史》關於臺灣棄留爭議的內容

……清朝對臺灣的方針在於消除來自這方面（按：指明鄭勢力）的威脅。因此既然達成殲滅鄭氏的目標，內定的政策就是只留下軍事要衝澎湖，把臺灣島上的移民全部送回大陸，放棄這個島嶼。

施琅知道這個消息大吃一驚，列舉許多理由——臺灣是守備澎湖不可缺少的背倚之地；把二十五萬移民強制送回大陸過於輕率；即使這樣做，如果荷蘭或其他國家再度佔領臺灣，威脅並不會減少——力諫其不可行。

由於施琅本人提出這個主張，清朝才不情不願地決定把臺灣列入版圖。一六八四年（康熙二十三年），在福建省之下設臺灣府，轄臺灣（包括澎湖）、諸羅、鳳山三縣，行政機構只不過沿襲鄭氏時代。⁴⁶

四、陳碧笙《臺灣人民歷史》關於臺灣棄留爭議的內容

臺灣統一的捷報傳到北京，清政府於歡慶之餘，大事論功行賞。但他們所高興的，主要是消滅了一個為患多年的宿敵，面對臺灣這個地位極其重要、資源十分豐富的寶島卻看作「彈丸之地，得之無所加，不得無所損」（康熙語），並不怎麼重視。當時棄而不守之論頗為盛行，康熙本人也拿不定主意，特派工部侍郎蘇拜到福建與當地督撫及施琅等會商具奏。而自閩浙總督金鉉以下的大多數地方官吏也都認為，臺灣土地狹小，人口稀少，財富無多，又遠隔重洋，如派兵駐守，不僅糜費糧餉，而且鞭長莫及。他們主張「守澎湖，徙臺灣人民而棄其地」。只有施琅一人堅決反對，他上了一封《陳臺灣棄留利害疏》，詳述臺灣與東南海防的重要關係，對棄守論的種種錯誤論點一一加以有利的駁斥。這是一篇有歷史意義的重要文獻，有些看法仍然適用於今日……。

⁴⁶ 王育德著，黃國彥譯，《臺灣——苦悶的歷史》，頁 68。

此疏上後，康熙交「議政王大臣等議，仍未決」，又召諸大臣面問，大學士李蔚說：「據施琅奏，臺灣有地數千里，人民十萬，棄之必為外國所據，奸宄之徒竄逆其中，亦未可料，臣以為守之便。」侍郎蘇拜和都察院左御史趙麟也上疏表示贊同施琅的意見。康熙始決定在臺灣設一府三縣，與廈門合置道官一員，撥兵一萬名防守。臺灣此時成為福建省的一個府，直到一八八七年始分立為臺灣省。⁴⁷

⁴⁷ 陳碧笙，〈臺灣人民歷史〉，頁 131-133。